

##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36）。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视传媒”）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阳盟将威影视文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盟将威”）未按照《电视剧〈赵氏孤儿案〉发行委托协议》的约定履行义务为由，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。

#### 一、上述仲裁事项进展情况

近日，盟将威收到《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》〔（2019）京仲裁字第0841号〕，仲裁庭裁决如下：

（一）申请人（中视传媒）与被申请人（盟将威）签订的《电视剧〈赵氏孤儿案〉发行委托协议》自本裁决作出之日即2019年6月17日解除；

（二）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保底收益损失53190456元；

（三）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以53190456元为基数，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，自2019年6月17日至全部保底收益损失支付完毕之日止的利息；

（四）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律师费25万元；

（五）本案仲裁费600024.44元（已由申请人向本会全部预交），由申请人承担50%即300012.22元，由被申请人承担50%即300012.22元，被申请人直接向申请人支付申请人代其垫付的仲裁费300012.22元。

上述各项裁决被申请人应当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，被申请人应当于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支付完毕，逾期支付的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，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## 二、公司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 三、本次仲裁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

盟将威将向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该仲裁裁决书，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公司暂时无法预计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仲裁委员会裁决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7月8日